

南 宁 学 院

南院教〔2022〕42号

关于公布南宁学院 2022 版本科、专升本人 才培养方案的通知

各单位、部门：

根据《南宁学院关于制订 2022 版人才培养方案的通知》（教字〔2022〕59 号）要求，学校于 2022 年 4 月全面启动 2022 版本科、专升本人人才培养方案修订工作。各学院按照国家重大战略及区域经济需求，依据本科专业类教学质量国家标准、专业评估与认证标准、工程教育专业认证标准以及行业准入要求和学校定位，广泛开展了针对本校教师、学生及管理人员的内部调研和校友、企业、行业、部门、合作单位的外部调研。在深入论证研讨基础上，反复论证修改，并通过学校教学工作委员会审议，最终得以定稿，现予以公布。

请各学院按照公布的人才培养方案，完善教学大纲修订，规划做好课程教学安排，优化教学内容，创新教学方式方法，提高培养目标和毕业要求的达成度，全面提升应用型人才培养质量。

- 附件：1. 南宁学院 2022 版本本科人才培养方案
2. 南宁学院 2022 版专升本人才培养方案

南宁学院

2022 年 11 月 23 日

南宁学院办公室

2022 年 11 月 23 日印发

校对：陈铁

录入：黄运平

排版：柯晓华